招标评标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HBGS-202512SZ-013003001

一、招标概况

广水市城区二次供水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工程项目 （EPC)广水市城区二次供水设施设备更新改造工程项目（EPC） —土建工程暂估价招标项目工程于2026年09月04日在湖北省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布招标公告，2026年10月14日在广水市开标室502开标，并于2026年10月14日完成评标工作。 根据评标委员会提交的评标报告，广水市润通水务有限公司已经确认评标结果，现进行评标结果公示。

二、评标结果

序		本标段采用“评定分离”方式进行招标,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不分先后				
中标候选人名称		河南泽洲建设有限公司	湖北楚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明宇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设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武汉亦非凡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元)		6079522.15	6069700.79	5831131.60	6050352.67	5959955.88
质量（如有）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720日历天	720日历天	720日历天	720日历天	720日历天
项目负责人（如有）	姓名	丁涛	陈程	黄少军	许尧	魏妮娜
	证书名称	市政公用工程壹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市政公用工程二级注册建造师证
	证书编号	豫1412023202306798	鄂242101116009	鄂242212110901	鄂242151658424	鄂242242449409
投标文件中的资格审查资料（资格能力条件）		见本公示下方附件（如有）				

三、评标情况

评标情况资料	见本公示下方附件

四、公示时间

公示期为2026年10月16日至2026年10月20日（北京时间）。

五、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及投诉书，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

六、联系方式

1．招 标 人：广水市润通水务有限公司

地址：广水市应山宝林路

联系人：周先生

电话（传真）：13997850666

2．招标代理机构：湖北众恒永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水市应山街道苏堤春晓2幢一单元 110号

联系人：闵女士

电话（传真）：0722-6286766

3．行政监督部门：广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广水市三环路阳光小区住建大厦

联系人：

电话（传真）：0722-6232342

备注说明：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湖北众恒永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2026年10月15日